

向雷锋  
同志学习

第 6 3 个 学 雷 锋 纪 念 日

# 学雷锋 做志愿 共同奋进“十五五”

学习雷锋 · 崇德向善 · 争做先锋

格尔木市融媒体中心  
GEERMUSHIRONGMEITZHONGXIN

3·15

## 消费维权 · 知识小问答



(接上期)11. 享有求偿权的主体有哪些?

答:享有求偿权的主体是因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受到人身、财产损害的消费者。具体包括以下几种类型:

(1)商品的购买者;(2)商品的使用者;(3)服务的接受者;(4)第三人。第三人是指除商品的购买者、使用者或者服务的接受者之外的,因为偶然原因而在事故现场受到损害的其他人。

12. 经营者对消费者承担赔偿责任的方式有哪些?

答:经营者对消费者承担赔偿责任最基本的方式是赔偿损失。除此之外,民法通则规定的修理、重作、更换、

恢复原状、消除影响、恢复名誉、赔礼道歉等,都可以作为经营者承担赔偿责任的方式。

13. 什么是食品的保存期?

答:食品的保存日期是指食品在标签上所示条件下食用的最终日期。

14. 什么是保质期?

答:食品的保质日期是指食品在标签上所示条件下维持原有品质的最大期限。

15. 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应当真实,保存期限不得少于多少年?

答: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两年。

16. 食品广告的内容应当遵循的原则是什么?

答:食品广告的内容应当真实合法,不得含有虚假内容,不得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

17.《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所指的经营者有哪些?

答:《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所指的经营者是指为消费者提供其生产、销售的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所有单位和个人。包括各种经济性质、各种类型的生产者、销售者和服务者。

18. 哪些行为禁止收费?

答:禁止零售商违规向供应商收取签订合同费、新品进店费、开户费、节庆费、店庆费、条码费等不合法、不合规费用。餐饮、娱乐等服务行业不得以服务费、调料费、空调费、茶位费、

包间(厢)费、餐具消毒费、开瓶费、餐具使用费等各种名目收取价外费用或以其他方式在标价之外加价。

19. 消费者打消费官司要注意哪四点?

答:保存消费证据、明白消费权利、注意诉讼时效、选择维权渠道。

20. 什么是保健食品?

答:保健食品,是指表明具有特定保健功能的食品,即适宜于特定人群食用,具有调节机体功能,不以治疗为目的的食品。(未完待续)

格尔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格尔木市消费者协会(宣)  
格尔木市融媒体中心